

臺中市潮洋里廖氏望照公宗親會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區德惠街16號8樓
之12

聯絡人：廖小姐

聯絡電話：0988-311843、0935-807028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惠文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西苑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、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中興大學、靜宜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廖氏望照公宗親會字第七1141105-008號

速別：普通

函寄方式：紙本

附件：學生獎助學金辦法及申請書

主旨：檢送臺中市潮洋里廖氏望照公宗親會「114年度學生獎助學金辦法」及申請書乙份，敬請協助公告或協助學生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為鼓勵優秀學生能奮發向上、認真學習、完成學業，特訂定獎助辦法，以茲獎勵。
- 二、本項獎助案，將自民國114年11月15日上午8時起至114年12月15日下午5時止辦理申請，逾時不予受理。申請方式：掛號郵寄申請書及相關文件至臺北市中山區德惠街16號8樓之12。
- 三、詳情可致電0988-311843、0935-807028或寄e-mail至rita.cpa.ch@gmail.com詢問。

正本：臺中市立惠文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西苑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、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中興大學、靜宜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

副本：本會

理事長 廖福謙

編號：

臺中市潮洋里廖氏望照公宗親會
114 年度學生獎助學金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項目	☐ 高中（職）		☐ 大專院校					
學生姓名		性別	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蓋章		
家長姓名		電話		手機		蓋章		
住 址								
就讀學校 及 科 系	☐	國立					年 級	
	☐	市立						
	☐	私立						
學年成績 (113 學年)	學 業			操 行			體 育	
備 註	1. 請附學校開立 113 學年整年度成績表正本乙份。							
	2. 大學智育成績若以等第制方式評量，需附該校等第轉換為百分制成績對照表。							
	3. 成績表內如無操行評分，請向學校訓導處申領學生個人獎懲明細表							
	4. 專科學校請註明二專或五專，五專三年級以下併入高中。							
	5. 公費生、夜間部、大學第二部、進修部、建教合作學校之學生不予獎勵。							
	6. 已申請其他獎助學金者，不予申請。							
	7. 申請書須蓋學生暨家長印章。							
	8. 得獎名單暨獎學金發放日期將電話聯繫。							
	9. 獎學金名額依年度預算執行，超過預算名額時，發給獎狀以資鼓勵。							

複審：

初審：

收件：